秸秆禁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简介。项目主要用于按照洞庭湖生态环境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要求，大力禁止露天焚烧秸秆行为，达到群众秸秆禁烧意识进一步提高、露天焚烧秸秆行为明显减少、大气环境明显改善的目标等方面。

（二）绩效目标设定及指标完成情况。按照年初目标**一是**秸秆焚烧卫星火点数控制在红线内。未达到市下达的13个控制指标数;秸秆焚烧卫星火点较往年大幅少,**二是**秸秆焚烧量大幅度减少，特别是县城区周边基本上没有秸秆焚烧现象，秸秆焚烧对大气环境质量影响已经很小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。规范资金使用用途，保障所辖单位日常监督全覆盖，严格专款专用，注重节俭节约，提高使用效率，强化绩效管理。

（二）项目资金。主要用于保障所辖单位日常监督全覆盖，严格专款专用，注重节俭节约，提高使用效率，强化绩效管理。

（三）项目组织情况分析。为搞好全县禁止露天焚烧秸秆行为工作的开展，年初制定了工作方案，明确了工作任务。

（四）项目管理情况分析。主要包括项目管理制度、办法的制订、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。

三、项目绩效情况

（一）秸秆焚烧量较往年大幅度减少。**一是**秸秆焚烧卫星火点数控制在红线内。今年秸秆焚烧卫星火点核实数10个，未达到市下达的13个控制指标数;秸秆焚烧卫星火点较往年大幅少,**二是**秸秆焚烧量大幅度减少，特别是县城区周边基本上没有秸秆焚烧现象，秸秆焚烧对大气环境质量影响已经很小。

（二）秸秆粉碎还田有成效。一是坚持高位推动。县委书记、县长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禁烧工作。罗讯书记多次召开“禁烧专题调度会”;县政府于 12 月份召开了政府常务会研究禁烧工作，早部署，早安排；县分管领导亲自到田间地头督导禁烧工作；县禁烧办和各乡镇均组织召开了秸秆禁烧工作调度会和推进会等，压实责任，推动禁烧工作。二是健全禁烧机制。出台《南县人民政府关于禁止露天焚烧农作物秸秆、垃圾的通告》、《南县农作物秸秆禁烧工作实施方案》等文件，实行县、乡(镇)、村、组、户五级联动的网格化管理模式。将禁烧工作职责分解到个相关职能部门，各级一把手负责禁烧工作。严格落实“包田块”和“包收割机碎草还田”两个责任清单。明确全县每个田块禁烧责任人和每台作业收割机责任人，各责任人负责上门上户宣传，负责田块禁烧和收割机碎草还田作业。发现问题，在处置当事人的同时，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。三是全面粉碎还田。2000 余名农机手签订秸秆粉碎还田承诺书，未安装秸秆粉碎装置的不准下田收割作业。未安装秸秆粉碎装置的新购收割机，一律不进入购置补贴程序，目前，全县 1500 余台收割机已安装杆秸秆粉碎装置并开机作业，机械收获农作物桔杆粉碎率 100%。四是加强宣传引导。通过村村响广播定时宣传禁烧知识，在人流密集区域增加禁烧宣传标语，横幅，组织党员、干部上门宣传秸杆、垃圾露天禁烧政策等形式，发放、张贴宣传资料 85000 份；发放致农民朋友一封信 20 万余张；出动宣传车 2000 多台次。五是强化巡查执法。各乡镇组建禁烧巡逻执法队伍，建立禁烧工作常态化管理机制。在主要农作物收种和冬季烧荒等重点时段，全方位、全时段、高频率、高强度地巡查执法，做到凡烧必处置。目前已出动巡查、执法入员 3000 余人次。通过批评教育，训诫、罚款等形式处置违规露天焚烧农作物桔杆人员 136 人。六是严格考核督查。建立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考核办法，将禁烧工作纳入乡镇和相关部门年度绩效考核范围，以奖代拨安排工作经费，落实责任迫究制度。